**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工作績效考核實施計畫(111.1.16修)**

一、依據：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以下簡稱輔導團)組織運作要點辦理。

二、目的

（一）激勵輔導員工作士氣，鼓勵輔導員積極研究，增進輔導員輔導工作績效。

（二）發展輔導員專業知能，提升輔導員專業能力與輔導功能。

三、考評對象：以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議題)輔導團為考核對象。

四、考評期間：每學年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

五、獎勵標準：

(一)各輔導團考核結果獎勵方式如下：

1.特優：分數達90分以上，該團團員40%人數得敘小功乙次；60%人數得敘嘉獎二次。

2.優等：分數達85分以上，該團團員40%人數得敘嘉獎二次；60%人數得敘嘉獎乙次。

3.甲等：分數達80分以上，該團團員40%人數得敘嘉獎乙次；60%人獲頒獎狀乙只。

4.乙等：分數達60至79分者不予敘獎。

5.除上揭敘獎外，各輔導團具特殊貢獻者得另案提報敘獎。

(二)各輔導團考核結果分數未達80分者須另提團務精進報告至本局；分數未達60分者列為績效不良，除不予以獎勵外，隔年團員不予續聘。

(三)各輔導團工作績效考核結果列入精進教學業務相關經費核撥依據。

六、考核方式：

(一)考核項目、考核內容與計分標準如附件（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工作績效考核表）所示。

(二)考核方式包括輔導團自我檢核評分及輔導團考核小組複核評分。

(三)輔導團考核小組為本局代表1名及外聘專家2名。

(四)輔導團每學年依考核表考核項目自行檢具相關證明自我檢核評分，於每年8月15日前將考核表送交教育局辦理複核；並依據複核評分結果辦理績效考核和敘獎事宜。

(五)複核依書面審查結果評分，評分後若需第二階段業務報告及面談再行辦理。

(六)流程：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時間 | 會議重點 | 參與人員 | 備註 |
| 複核線上審查 | 111.9-111.10 | 1.彙整各團書面資料。  2.檢視各小組至**111年8月**執行情形檢討與成效評估。  3.委員複審評分。 | 考核小組：  由教育局遴聘之 |  |

七、經費預算：詳如經費表。

八、本計畫呈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初審，並經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工作績效考核表(節錄)**

**領域（議題）輔導團團名**：**數學領域輔導團**

一、基本資料

（一）召集人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 **姓名** | **服務學校** | **年資** | **學（經）歷** | 完成  領導人  研習 | **團務工作職掌** |
| （總召兼）國中組召集人 | 洪慶在 | 永仁高中 | 任領域召集人起迄年資：108年8月至111年7月，共3年。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106年8月至108年7月，共2年。 | 臺南大學教育經營管理研究所、永仁高中校長。 | 是  □否 | 1.督導本學習領域之團務推展。  2.召集國中組團務會議。  3.督導、推動國中組團員增能、諮詢服務及各項研習活動。 |
| 國小組召集人 | 方建良 | 龍山國小 | 任領域召集人起迄年資：110年8月至111年7月，共1年；（含合併前） | 臺南大學教育系課程與教學博士、德南國小主任、龍山國小校長 | 是  □否 | 1.督導本學習領域之團務推展。  2.召集國中組團務會議。  3.督導、推動國小組團員增能、諮詢服務及各項研習活動。 |
| 國中組副召集人 | 卓水林 | 龍崎國中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106年8月至111年7月，共5年；  任領域召集人起迄年資：104年8月至106年7月，共2年。 | 長榮大學經管所、龍崎國中校長、仁德國中校長、龍崎國中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中組副召集人 | 詹森雄 | 新化國中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10年8月至111年7月，共1年。 | 高雄師範大學數學系研究所碩士、新化國中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黃莉雯 | 善化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02年8月至111年7月，共7年；（含合併前） | 臺南大學數學教學碩士、永康勝利國小教務主任、下營國小校長、善化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李貞慧 | 樹林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04年8月至111年7月，共7年；（含合併前） | 臺南大學數學教學碩士、裕文國小主任、樹林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鄭秀真 | 安慶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107年8月至111年7月，共4年；（含合併前） |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碩士、安平國小主任、安慶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郭昇欣 | 新山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08年8月至111年7月，共3年；（含合併前） | 臺南大學數學教學碩士、新山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陳沅 | 塭內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07年8月至　111年7月，共4年；（含合併前） | 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博、塭內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 國小組副召集人 | 黃世忠 | 樹人國小 | 任領域副召集人起迄年資：　　108年8月至　111年7月，共3年；（含合併前） | 嘉大初教系學士  樹人國小校長 | ⬜是  否 | 觀摩與協助召集人辦理輔導團事務。 |

（一）輔導員基本資料 團員：　23　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 **姓名** | **服務學校** | **教師年資** | **任輔導員年資** | **學（經）歷** | **輔導員**  **培訓資歷** | **負責團務工作職掌** |
| 專任輔導員 | 無 |  |  |  |  |  |  |
| （總）國中組執行秘書 | 巫佳錚 | 永康國中 | 17年 | 11年 | 高雄師範大學數學系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1.規劃、執行國中小團員增能、諮詢服務及各項研習活動。  2.協助辦理輔導團之相關行政工作。  3.辦理各項活動經費及差旅費核銷。  4.書面資料整理及成果彙編。 |
| 國小組執行秘書 | 吳宜蓁 | 永康勝利國小 | 19年 | 12年 | 臺南大學數學教育系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陳俐利 | 建興國中 | 23年 | 12年 | 成功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1. 協助辦理全市研習。  2. 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推廣與宣導。  3.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案例之開發及研究。  4.數學教學問題及解決策略之研討。  5.到校諮詢服務，提供教學資源及教學疑難問題解決。  6.提供本市教師補救教學策略與資源。 |
| 兼任輔導員 | 林柏寬 | 永康國中 | 23年 | 17年 | 臺南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完成領導人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廖翠屏 | 永康國中 | 21年 | 13年 | 臺南大學教育系課程與教學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楊智強 | 永康國中 | 25年 | 17年 | 交通大學網路學習學程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于珮琪 | 永仁高中 | 17年 | 6年 | 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高國祥 | 文賢國中 | 13年 | 5年 | 臺南大學教育學系測統所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鍾承良 | 安南國中 | 19年 | 3年 | 慈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蘇恭弘 | 忠孝國中 | 30年 | 13年 | 臺南大學應用數學系研究所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完成領導人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林子翔 | 東原國中 | 15年 | 1年 | 中原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李耀全 | 永康勝利國小 | 20年 | 3年 | 臺南大學教育學系博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何鳳珠 | 鹽水國小 | 34年 | 18年 | 嘉義大學數學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曾曉馨 | 大成國小 | 21年 | 14年 | 嘉義大學數學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王麗娟 | 文元國小 | 26年 | 20年 | 市立臺北師院國民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黃媺恬 | 安平國小 | 18年 | 8年 | 國立嘉義大學數學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韋秀麗 | 新南國小 | 22年 | 6年 | 臺南大學數學教育系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黃招華 | 善化大成國小 | 31年 | 3年 | 台南大學數學教育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陳艷如 | 開元國小 | 28年 | 2年 | 臺南大學應用數學系碩士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吳錦梅 | 善化區大同國小 | 21年 | 1年 | 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碩士班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蕭順允 | 賢北國小 | 15年 | 4年 | 台南大學應用數學系研究所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邱義相 | 小新國小 | 12年 | 1年 | 新竹教育大學數學系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 兼任輔導員 | 蘇俐文 | 南安國小 | 23年 | 2年 | 屏東大學初等教育學系 | 完成初階培訓  □完成進階培訓 |

二、考核項目及指標內容

| 考核項目 | 考核內容 | 評分指標 | 自我檢核評分 | 複評評分 | 備註 |
| --- | --- | --- | --- | --- | --- |
| 一、  團務規劃(20%) | 1.能調查分析全市領域教師需求(4%) | 1.檢附年度規劃計畫  2.為附件一，敘明執行重點措施及特色作法。 | 4 |  |  |
| 2.能針對本市領域教師需求提出因應措施 (4%) | 4 |  | 結合  附件二 |
| 3.能因應上年度團務缺失，檢討改進措施 (4%) | 4 |  | 結合  附件二 |
| 4.年度領域輔導團執行規劃能創新突破 (4%) | 4 |  |  |
| 5.配合中央及地方教育施政重點規劃團務工作 (4%) | 4 |  |  |
| 二、  團員增能  (20%) | 1.全領域輔導團參加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國教輔導團人才培育及認證課程 (8%)  ❶輔導團總召集人(國中組、國小組、副召集人)員認證  ■是　□否  ❷初階/進階輔導員認證共  　20　人；比率　87% | ❶召集人有認證（2%）  ❷輔導員初、進階二者平均比率  a.認證比率達50%至未滿80%　（3%）  b.認證比率達80%以上（6%） | 8 |  | 此項由輔導團幹事複審 |
| 2.當年度依規定派員參加領域相關增能研習(含國家教育研究院國教輔導團人才培育及證證課程) (4%) | ❶派員參加研習率達100%（4%）  ❷派員參加研習率未達100%（0%） | 4 |  | 此項由輔導團幹事複審 |
| 3.參加本市輔導團團務會議及專業成長研習 (8%) | ❶達應出席人數未滿70% （3%）  ❷達應出席人數之70%至未滿90%（5%）  ❸達應出席人數之90%至100% （8%） | 8 |  | 此項由輔導團幹事複審 |
| 三、  研發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25%)** | 1.**有效教學策略教材與媒體**(9%)  ❶自編領域教材件數  ❷自製領域教學媒體件數 | 敘明執行重點措施及特色作法  總計達  ❶ 3件(含)以下(3%)  ❷ 4-7 件 (6%)  ❸ 8件(含)以上(9%) | 9 |  | 上傳至本市相關平台。 |
| 2.**差異化教學方案及素養導向命題** (8%)  ❶推動課中差異化教學方案  　案  ❷進行素養導向教法教案或命題 12 　案 | 總計達  ❶ 1件 (3%)  ❷ 2件以上 (5%)  ❸ 3件(含)以上 (8%) | 8 |  | 檢附相關實驗方案、教材教法等資料 |
| 3.參加領域教學各項競賽及作品徵集活動 (8%)  ❶參加全國性徵選 1 件  ❷參加全市性徵選 件 | 總計達  ❶ 1件 (3%)  ❷ 2件 (5%)  ❸ 3件(含)以上 (8%) | 3 |  | 檢附相關作品資料 |
| 四、  資源整合及建立(20%) | 1.建置充實領域網頁，並發揮交流互動與諮詢輔導功能(6%) | 此項以團務相關網頁內容為主 | 6 |  |  |
| 2.蒐集建置領域專業教學人才庫(6%) | 6 |  |  |
| 3.運用數位平台資源進行教材研發或資源分享(8%) | 1. 提出該學年度協助各校使用平台相關數據或辦理平台研習場次   ❶有數據或辦理研  習（4%）  ❷無相關資料  (0%）   1. 學生使用後進步情形分析   ❶ 1校 (1%)  ❷ 2校 (2%)  ❸ 3校(含)以上 (4%) | 5 |  | 1. 檢附相關研習成果 2. 提出學生使用後進步分析報告 |
| 五、  其他特殊績效及貢獻(15%) | 1.協助教育局推動教育政策(如PBL、ILSP、國際教育、雙語、本土語、SDGs…等活動) （5%） |  | 5 |  | 1.符合考核內容事項均可提報  2.檢附相關資料為  附件五 |
| 2.獲獎事蹟（5%） |  | 0 |  |
| 3.建立及發展輔導團特色（5%） |  | 5 |  |

**召集人簽章： 自我檢核評分合計：87 複核評分合計：**